

# 鄂北地区水资源配置工程“只征不转”临时用地（曾都区）土地复垦项目磋商公告

（招标编号：BLZX-202603-081）

项目所在地区：湖北省,随州市,曾都区

## 一、招标条件

本鄂北地区水资源配置工程“只征不转”临时用地（曾都区）土地复垦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其他资金 133.5343 万元，招标人为曾都区鄂北水资源配置工程建设协调指挥部。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其它方式。

##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预算金额：133.5343 万元,最高限价：130.00 万元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鄂北地区水资源配置工程“只征不转”临时用地（曾都区）土地复垦项目；

##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鄂北地区水资源配置工程“只征不转”临时用地（曾都区）土地复垦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即：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本项目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3、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不得再参加本项目的其他磋商采购活动。

4、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5、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供应商须具备市政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新资质乙级）及以上

资质，并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 2026 年 03 月 09 日 08 时 30 分到 2026 年 03 月 13 日 17 时 00 分

获取方式：场报名获取，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应在获取采购文件时间内，携带以下资料领取磋商文件：①法定代表人自己领取的，凭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领取；②法定代表人委托他人领取的，凭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附法定代表人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正、反面）及受托人身份证原件领取；

####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6 年 03 月 19 日 15 时 00 分

递交方式：湖北百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随州市交通大道 201 号）纸质文件递交

####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6 年 03 月 19 日 15 时 00 分

开标地点：湖北百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随州市交通大道 201 号）

#### 七、其他

1、供应商递交响应文件时，递交人须法定代表人携带法人身份证明及本人身份证原件或被授权人持授权委托书及本人身份证原件，否则，将导致其响应文件被拒绝。

2、本项目采购公告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https://bulletin.cebpubservice.com/>)上发布。

####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曾都区鄂北水资源配置工程建设协调指挥部

地 址：随州市曾都区白云湖西堤 118 号

联 系 人：任尚国

电 话：15608668598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湖北百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随州市交通大道 201 号

联 系 人：吴雪群

电 话： 0722-3237777

电子邮件： 1399653929@qq.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吴雪群（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 湖北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盖章）

